

江苏科乐普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衬套生产项目（一期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中应如实记载的内容包括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等，现将我单位需要说明的具体内容和要求列举如下：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本项目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环保设施设计单位为浙江启丰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本项目废气处理配套的环保设施设计情况与环评报告设计要求基本一致（抛丸粉尘经设备密闭收集后导入自带布袋除尘器处理达标后由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调胶、喷胶、涂胶、晾干均在密闭区域中进行，喷胶废气经水帘柜预处理后与调胶、涂胶、晾干废气一起经密闭房间微负压收集后导入“三级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处理达标后由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投料、配料粉尘经投料口上方的集气管道收集后导入布袋除尘器处理达标后由 15m 高排气筒（DA003）排放；密炼废气（设备密闭）、开炼废气及硫化废气经集气罩（四周设置软帘）收集后导入“碱喷淋+除雾+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达标后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4）排放；危废库废气密闭收集经二级活性炭吸附+15 米高排气筒（DA005）排放）。

本项目废水为生活污水、循环冷却定期排水、超声波清洗废水、磷化表面处理线生产废水、水帘废水、喷淋塔废水和地面冲洗水。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接管戚庄污水处理厂处理；循环冷却定期排水水质较为清洁，直接接管戚庄污水处理厂。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生产废水、水帘废水、喷淋塔废水主要污染物为 COD、SS、NH₃-N、BOD₅、TP、TN、LAS、石油类及氟化物，项目建设一座污水站，环评中设计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为“调节+气浮+芬顿反应池+平流沉淀池”，设计处理能力为 40m³/d；实际建设过程中由于进出水 COD 差距较大，需进行生化处理，污水处理站实际处理工艺为“隔油、调节+混凝沉淀+A²/O+好氧沉淀+混凝沉淀”，根据项目实际废水产生情况，污水处理站实际处理能力为 5m³/d，可满足实际运行过程中废水处理要求。废水治理措施与环评相比强化了。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各种生产机械运行噪声，源强约为 75~90dB（A）。通过选用低噪声动力设备与机械设备。按照工业设备安装的有关规范，对此类噪声源采取隔振降噪措施：采

用隔声装置和减振装置，可降低噪声振动源强，从而减轻对工作环境和厂界周围声环境的影响；厂区内部生活办公区与生产区建绿化隔离带，厂界周围植树种草，在美化环境的同时实现对噪声的消减。

厂区配套建设一处一般固废仓库 290m²，危险废物仓库 40m²。固体废物暂时存放场所已按要求设置标识，满足生产需要。

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该工程落实了防治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明确了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1.2 施工简况

本项目环保设施施工单位为浙江启丰环保设备有限公司，施工期无举报投诉事件，项目建设过程中较好的执行了环境影响报告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本项目于 2022 年 8 月开工建设，2022 年 12 月项目竣工并投入试生产，目前启动验收工作。

由江苏科乐普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委托江苏泰斯特专业检测有限公司对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江苏泰斯特专业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7 日至 7 月 20 日在本项目正常生产、环保设施正常运行情况下，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江苏泰斯特专业检测有限公司已获得江苏省质量监督局资质认定，CMA 号为 171012050295。

参与验收监测的项目负责人及现场和实验室分析人员均持证上岗。江苏科乐普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组织验收组召开验收会议对宿环建管〔2022〕3011 号项目进行验收，根据各验收组成员提出的意见，现场编制验收意见。验收意见结论为：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验收组认为江苏科乐普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衬套生产项目（一期部分）配套的废水、废气、噪声、固废污染防治措施基本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废水、废气、噪声、固废污染治理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没有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反馈或投诉的内容。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实施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制度措施和配套措施等，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江苏科乐普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成立了安全环保部负责各方面的环境保护管理工作,并设定专人负责环境保护工作,实行定岗定员,岗位责任制,负责各生产环节的环境保护管理,保证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江苏科乐普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已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备案,制定了相关的环保管理制度和岗位职责,并采取相应措施以促进环境保护工作。

(3) 环境监测计划

江苏科乐普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后期会根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制定环境监测计划。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不涉及区域削减和淘汰落后产能。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本项目厂房外设置 100m 的卫生防护距离。该防护距离内目前不存在敏感目标,以后也不得规划和建设居民、学校等敏感目标。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本次验收项目不涉及林地补偿、区域环境治理、珍惜动植物保护等其他措施。

3 整改工作情况

本次验收项目不涉及整改工作情况。

江苏科乐普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023年9月13日